证券代码：688686 证券简称：奥普特 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
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兴发南路 66
号之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通过邮件方式
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其中通讯方式出席监
事 1 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。
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西西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
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
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ጀ
 
 
广东奥普特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)à
j5
8FJAßé?
0Ä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广
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公告。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 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监事会认为：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在基于长远和可
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和平衡了业务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之间的
关系。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体现了对投资者
的合理回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。利润分配预案及其审议程序符合
Ê¤
监事会认为：